



國科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說明

淡江大學研發處 115.01月修訂

申請流程

學生及指導教授務必於「校內」受理申請截止日期前完成線上申請，確認內容無誤（包含上傳成績單、6小時學術倫理教育課程訓練修課證明）再點選「送出」



申請篇

(12月下旬受理申請 · 2月22日校內收件截止 · 詳情依本校公告為準)



學生端 - 準備以下資料電子檔上傳至國科會系統

- ① 申請書*(必要)：標題順序、編排格式、計畫內容頁數皆須正確
- ② 耗材、物品等費用(非必要)：合計金額請寫總金額
- ③ 歷年成績證明*(必要)：清晰可辨視且含最新學期之歷年成績單
正本PDF掃描檔
- ④ 六小時學術倫理教育課程訓練證明*(必要)：上傳修課證明

請逕至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」

(<https://ethics.moe.edu.tw/>)自行註冊 → 選擇「個人帳號」，

依個人需求選擇單元，閱讀完畢並通過測驗後將可取得修課證明。

(每日限5次機會，通過總測驗後即可上網下載修課證明)



申請篇

(12月下旬受理申請 · 2月22日校內收件截止 · 詳情依本校公告為準)



老師端

- 上傳指導教授初評意見表*(必要)



重要

2月初校內截止時間請依本校公告為準，
請注意非國科會時間截止時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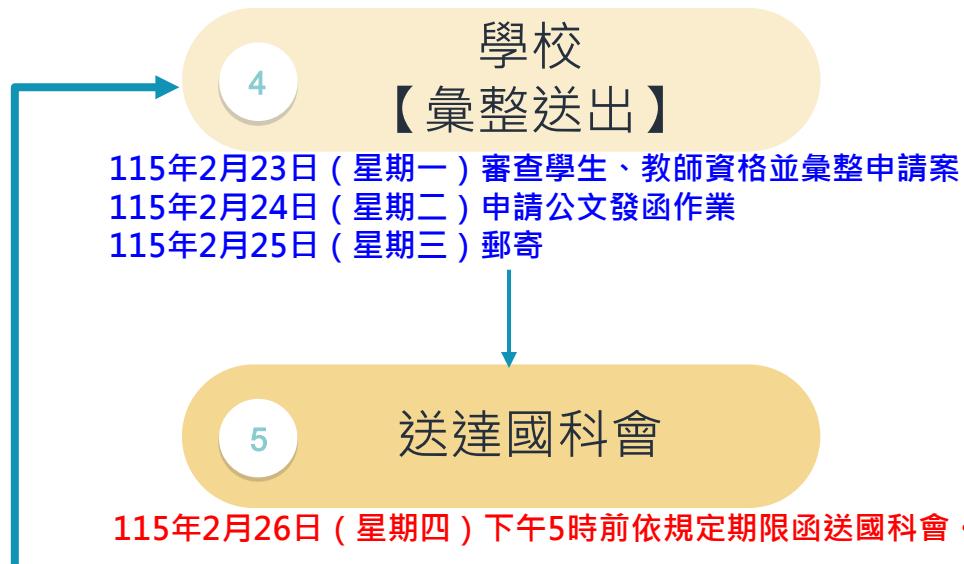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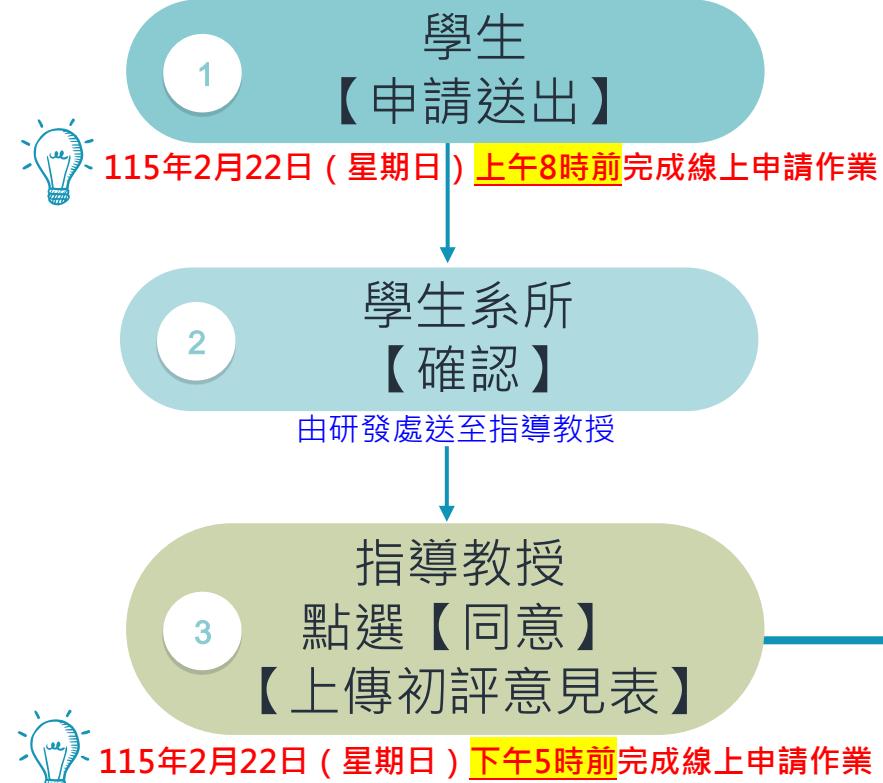
(本申請案是彙整全校文件統一送件至國科會，
故須預留校內審核及申請公文發函行政作業之
時間，學生及老師應依校內截止時間為準並盡
早提前送件，**切勿壓線延遲繳件**)。



研發處彙整人員 - 彙整全校申請案函送國科會



國科會系統送件流程



國科會系統退回流程



(學校)研發處退件

(資料先回到指導教授端)

指導教授點選 **【補件】**

(資料送回學生端)

學生修正計畫內容



重要

學生必須再次重新送出

- ①學生修正完畢後必須再按「繳交送出」
- ②須再次經過【指導教授】確認並上傳初評意見
(學生請提醒老師審閱)
- ③送至【申請機關】確認

※狀態顯示須為：繳交送出 (申請機關) , 整個流程才算完成申請。

※請於115年2月22日下午5時「校內」受理申請
截止日期前完成

各項時程表

12月下旬
校內開始申請

2月22日校內受理申請截止日期

2月23日校內審查&彙整申請案
2月24日校內公文行政流程
2月25日郵寄
2月26日下午5時前申請名冊送達國科會

DEC JAN FEB MAR APR MAY JUN JUL AUG SEP

6月公布核定結果

7月至次年2月底
執行計畫(計8個月)

研究助學金支領月份
正常執行：7月-12月
提前畢業：7月-1月

OCT NOV DEC JAN FEB MAR APR MAY JUN

10月校內獎勵金申請
12月中將耗材費粘
存單送至財務處核
銷請款

**3月31日前線上繳交
研究成果報告&至研
發處簽署印領清冊**

**1月提前畢業學生須
於2月底前繳交研究
成果報告**

5月15日前校內彙整
結案並將餘款繳回
國科會

6月公布研究創作獎結果

